

##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2月25日、12月27日、12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报道称公司“到2015年，我们预计收入能够达到20亿元。增速我们不希望太快，理想的状态是每年业绩增长100%”，该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已于2012年12月26日对该报道出具澄清公告（公告编号2012-069）

3、公司于2012年12月26日公布2012年度业绩预告，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2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告编号：2012-070）。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关注到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对应市盈率处于较高水平。

2、公共传媒报道公司的业绩情况不实，公司未来发展目标是依据市场环境及公司承接项目订单情况的前提下对未来所做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市场状况变化及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公司 2012 年度的业绩预告未经审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